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且尚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未来按期兑付兑息存在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中的“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与本公司最新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相比，本公司主要更新了 2024 年 1-12 月财务数据等内容。

除以上内容更新外，本公司的风险与最新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本公司/公司/杭实集团/发行人	指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末
热联集团	指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鱼集团	指	杭州金鱼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杭实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HANG ZHOU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HIIG
法定代表人	钮健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拱墅区绍兴路 538 号 7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区宝石山下四弄 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7
公司网址（如有）	www.hziam.com
电子信箱	hsjt@hziam.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郭东晓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宝石山下四弄 19 号
电话	0571-85119366
传真	0571-85064330
电子信箱	hsjt@hziam.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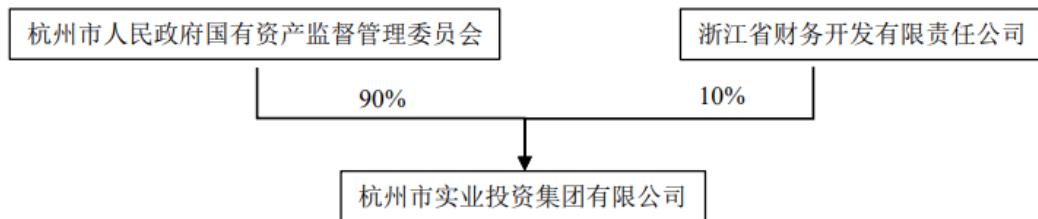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00%，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00%，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沈立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董事	陈国华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3 月
高级管理人员	钮健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高级管理人员	沈再名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高级管理人员	刘玉庆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董事	钮健	董事长	聘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董事	郭东晓	副董事长	聘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董事	任海锋	董事	聘任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3 月
高级管理人员	郭东晓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高级管理人员	任海锋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3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陆舞鹄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4 月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41.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钮健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钮健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郭东晓、任海锋、赵敏、费建利、蒋明、罗新宇、李忠誉、楼红娟

发行人的监事：无（不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

发行人的总经理：郭东晓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叶淦平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盛晓瑾、陈柏林、叶淦平、陆舞鹄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以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通过控股、参股、投资、购并、转让、租赁形式从事资本经营业务；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批发、零售：百货，普通机械，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产品（或服务）

大宗商品产业服务：发行人大宗商品产业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热联集团专业从事大宗商品产业服务，主营业务为国际和国内钢铁原料及钢铁产品、化工产品和农产品贸易，业务品种涵盖钢材、化工（包括橡胶、能源油品、醇烯烃类等）、原料（包括铁矿石、焦煤等）、农产品（包括棉花、油脂、谷类等）、其他类贸易（以有色金属为主）等；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水泥、石灰石等。

家电制造：发行人家电制造行业的主要经营实体为子公司金鱼集团，金鱼集团已成为以洗衣机、冰箱为主的家用电器制造类企业，主要产品有波轮式全自动洗衣机、双桶洗衣机、干衣机、迷你型全自动洗衣机、脱水机等系列产品，还开发、生产销售电动自行车、厨房调理制冷设备、燃气具、燃气热水器、电子座便器、多用电暖锅等家用电器产品及洗衣机、空调用马达、电子部品、塑料制品等零部件。

（3）经营模式

大宗商品产业服务：热联集团的贸易产品主要为钢材类、化工类、农产品类、原料类和其他类。其中，钢材贸易分为内贸、进出口和三国贸易，其中内贸占比 70.00%以上，与国内众多国营和民营钢铁厂以及大中型贸易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销售对象主要为国内的大中型贸易企业和施工建筑企业等；化工类板块立足现货贸易，以研究为驱动，在稳定盈利的前提下，不断扩大贸易规模、提高影响力；农产品销售主要以内贸为主；原料贸易主要为进口采购，国内销售；其他类板块贸易中主要经营商品为有色金属产品和建筑材料等，主要为三国贸易，即国外采购、国外销售。

家电制造：金鱼集团家电制造主要材料和部件大多通过外部采购，同时逐步进行产业延伸，通过金鱼集团自身设立控股子公司进行一部分内部配套。在洗衣机生产方面，金鱼集团主要是通过采购零部件，进行组装后对外销售洗衣机整机。金鱼集团与松下电器合资成立的杭州松下是发行人最主要的洗衣机生产企业，松下电器向杭州松下提供生产和管理技术，杭州松下向松下电器支付相应的技术提成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金鱼集团家电整机产品根据市场具体情况，采取了多样化的销售模式。合资品牌“松下”家电产品和自主品牌家电是通过金鱼营销公司代理和杭松家电公司直营两种模式进行销售。代理销售模式是：杭州松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销售给松下中国（杭州）分公司，再由松下中国（杭州）分公司销售给杭州金鱼电器营销有限公司；直营销售模式是杭州松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在一定的区域自行销售；两种销售模式大约各占一半。

（4）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大宗商品产业服务：发行人大宗商品产业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实国贸投资（杭州）有限公司。其中，杭实国贸投资（杭州）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二级子公司，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与热联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转让杭实国贸 51.00%股权，转让后，杭实国贸成为热联集团全资子公司。

家电制造：成本：发行人家电制造行业制造成本主要包括含锌钢板、不锈钢、铜、树脂材料等的材料成本以及电脑板、电机、离合器等部件成本，其中材料成本占家电生产总成本的 25%左右，部件成本占家电生产总成本的 35%左右。销售：发行人根据市场的需求，对于所销售的“松下”国际品牌，“金鱼”、“金松”两个自主品牌进行了分类。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钢铁贸易行业：近几年，全球钢铁业在行业调整中呈现出寡头垄断加强和战略联盟深化、资源的全球巩固和开发、产品高端化及贸易环境恶化等特点。米塔尔与阿塞勒合并后形成的寡头垄断和日韩企业通过增强相互持股形成的战略联盟，都使得跨国钢铁公司对国内、国际市场的控制力和影响力加强。

家电行业：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家电生产和消费大国，家电行业的总产销规模十分可观，总产量占全球80%以上，冰箱、洗衣机产量占全球40%以上，空调、微波炉产量占全球70%以上，小家电产量占全球80%以上。彩电、冰箱、洗衣机等主要家电产品产销量相继达到世界第一。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钢铁贸易行业：发行人子公司热联集团从事国际、国内钢铁贸易黑色大宗商品及产业服务，业务品种涵盖钢铁原料、钢铁产品及以铜为主的有色金属等，2016-2018 年连续三年蝉联中国钢贸企业百强榜综合榜第一名。目前，热联集团的网点建设遍布国内 25 个城市及海外 15 个国家和地区，在全球钢铁贸易行业，“热联”品牌享有优异的商业信誉和企业形象。热联集团正在向全球一流的黑色大宗商品产业服务商稳步迈进。

家电行业：发行人下属金鱼集团的“金松”及其合资公司的“松下”两个洗衣机品牌分别在中、高端市场享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并在波轮洗衣机市场上获得了一定的市场占有率，曾荣获多个奖项，“松下”更是在国内外均享有较高的知名度。金鱼集团的洗衣机产销量已连续多年稳居同行前茅，其新产品开发在行业中也处于领先地位，同时高端产品滚筒洗衣机的市场占有率上升。

（3）核心竞争力

①地域优势

发行人及其绝大多数所属企业地处浙江省杭州市内，具有明显的地域优势。杭州市位于中国经济最发达的长江三角洲地区，经济总量多年居中国省会城市前列。浙江公路交通网络以杭州为轴心，辐射覆盖中国经济最发达的长江三角洲四省一市。中国两大国际深水海港-上海港、宁波港-舟山港成为杭州对外海运最佳“组合港”，有利于人才的聚集，并给发行人原材料供应和成品发运带来有利条件。

②政策支持优势

作为杭州市国有资产运营模式中的重要运营实体，能够在政策上获得更多支持。随着杭州市“工业兴市”战略的不断推进，杭州市政府陆续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的若干意见》，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竞争能力、市场占有率高的大型企业集团加快发展；出台了《关于培育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鼓励企业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丰富筹资工具，壮大企业实力；制定了《关于市区范围内市属工业企业搬迁的若干意见》，推动企业搬迁有序进行；出台了《关于促进杭州老字号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促进传统特色产业“老树开新葩”。这些政策为杭州市工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也为发行人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③品牌优势

发行人在家电行业具有一定的品牌竞争力，其“松下”、“金鱼”两个洗衣机品牌分别在高、中端市场享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发行人所属企业拥有“都锦生”、“王星记”等国字号、老字号品牌。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

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没有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家电等其他商品	67.78	59.68	11.95	2.39	49.48	41.48	16.18	1.87
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	2,755.20	2,731.22	0.87	96.95	2,572.41	2,548.65	0.92	97.16
房地产开发收入	0.84	-0.16	119.44	0.03	0.78	0.48	38.27	0.03
让渡资金使用权	-	-	-	-	0.19	-	100.00	0.01
租赁	2.23	0.98	56.29	0.08	9.12	4.49	50.73	0.34
其他主营业务	13.29	10.97	17.43	0.47	10.87	9.77	10.15	0.41
其他业务	2.45	1.38	43.63	0.09	4.64	3.79	18.30	0.18
合计	2,841.80	2,804.07	1.33	100.00	2,647.49	2,608.66	1.47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

					(%)	(%)	
钢材类	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	908.08	898.29	1.08	-8.38	-8.15	-18.65
原料类	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	328.17	327.59	0.18	-4.68	-2.73	-91.94
有色金属类	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	337.42	335.24	0.65	-18.21	-18.45	83.70
化工类	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	1,127.37	1,115.89	1.02	50.98	49.51	2,325.78
合计	—	2,701.04	2,677.01	—	8.27	8.28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来源于大宗产品产业服务收入、家电等其他商品、房地产开发收入、租赁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开展情况正常。

家电等其他商品营收增幅 36.99%，营业成本增幅 43.89%，主要系降价促销导致销量增长。房地产开发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变动超过 30%，主要系弘筑项目财务决算完成，冲减以前年度多计提的成本，导致房地产开发业务毛利率上升。

让渡资金使用权营收减少 100.00%，主要系当年没有发生该业务。

租赁业务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变动超过 30%，主要原因系合同租金按时间段递增导致租赁收入毛利率上升。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目标，重点关注战略性新兴产业，如 5G 通讯、芯片、半导体、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等重点产业，挖掘更多更好的投资机会，将集团打造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先进制造、生命健康、数字经济的产业集群发展平台，成为治理规范、经营高效、风控严格的具有资本管理、产业赋能和创新创业综合能力的全国一流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展示杭州区域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成效的“重要窗口”。十四五期间，公司着力提高国有资本的市场化、专业化运作水平，以市场化方式推动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更多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及集团存量优势产业等领域。规划期间，集团新增股权投资的 70%集中于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生命大健康、产业服务等产业领域；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额不低于 85 亿元，力争带动社会资本投资

200 亿元以上。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目前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采购、关联销售、提供劳务、接受劳务、关联租赁、关联担保、关联资金拆借等。本公司将可能面临因关联方交易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文件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披露等进行管理和控制。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2、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独立运营，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发行人产供销业务均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等机构，任命了监事，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综上所述，发行人业务独立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独立完整，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独立，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文件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披露等进行管理和控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内部关联交易定价都遵循市场定价原则。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销售商品	58.19
采购商品	74.70
提供劳务	0.32
接受劳务	0.09
租赁	0.2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固定资产	13.91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3,763.17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18,367.44
应收关联方款项	58,314.82
应付关联方款项	1,147,761.59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0.79 亿元人民币。

此外，发行人为合并范围内公司开具承兑票据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金额 56.41 亿元；发行人为合并范围内公司开具保函提供担保，合计保函金额 1.42 亿元；发行人为合并范围内公司开立信用证提供担保，包括人民币 36.99 亿元、美元 1.43 亿元、欧元 0.06 亿元。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
2、债券简称	21 杭实债 01、21 杭实 01
3、债券代码	2180296. IB, 152975. 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杭实 K1
3、债券代码	115943. 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杭实 K3
3、债券代码	240321.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杭实 01
3、债券代码	242669.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180296.IB, 152975.SH
债券简称	21 杭实债 01、21 杭实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5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债券交易场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债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本期债券在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943.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321.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669.SH
债券简称	25 杭实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80296.IB，152975.SH

债券简称	21 杭实债 01、21 杭实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2、偿债计划： （1）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为尽可能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债券事务。 （2）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将每年按照约定的还本付息金额提取专项偿债基金，提前做好偿债资金的归集工作。建立专户进行管理，以确保按期兑付本期债券的本息，保障投资者的利益。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本期债券的特点、具体募集资金使用，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高水平、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足、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3、偿债保障措施： （1）聘请债权代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资金专项账户并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15943.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存在增信机制。偿债计划：①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②本公司已与国泰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③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④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对报告期内重大事项进行了披露；⑤偿债专项账户：报告期内的付息事项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付息日五个交易日前将全部应付利息存入了偿债专项账户，在付息日三个交易日前将应付利息由偿债专项账户存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保持一致；⑥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兑息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如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兑息的保障措施，充分、有效地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公司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好

	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40321.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存在增信机制。偿债计划：①本公司已指定公司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②本公司已与国泰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③本公司已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④本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对报告期内重大事项进行了披露；⑤偿债专项账户：报告期内的付息事项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付息日五个交易日前将全部应付利息存入了偿债专项账户，在付息日三个交易日前将应付利息由偿债专项账户存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保持一致；⑥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兑息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如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兑息的保障措施，充分、有效地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公司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242669.SH

债券简称	25 杭实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存在增信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康、熊凌剑、戚星索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2669.SH、115943.SH、240321.SH
债券简称	25 杭实 01、23 杭实 K1、23 杭实 K3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禹辰年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债券代码	2180296.IB、152975.SH
债券简称	21 杭实债 01、21 杭实 01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联系人	王锐
联系电话	010-88300804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975.SH
债券简称	21 杭实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180296.IB、152975.SH、115943.SH、240321.SH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2 月 18 日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选聘承担 2024-2026 年度市属国企年度审计业务中介机构项目结果，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已履行公司决策程序	无重大不利影响
2180296.IB、152975.SH、115943.SH、240321.SH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 月 23 日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选聘承担 2023 年度市属国企年度审计业务中	已履行公司决策程序	无重大不利影响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中介机构项目结果，发行人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1）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2）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

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数据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169.3	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	29.76	31.89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的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投资	6.33	-40.92	主要系衍生金融资产投资下降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票据	1.46	49.25	主要系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应收货款	65.71	19.91	
应收款项融资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26	-1.59	
预付款项	预付采购款	93.11	14.05	
其他应收款	期货保证金和往来款	47.72	-23.84	
存货	库存商品	187.41	29.90	
合同资产	履行合同形成的资产	0	-69.55	主要系业务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0	-100.00	主要系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到期
其他流动资产	待认证进项税额和结构性存款	33.74	-29.04	
其他债权投资	可转让大额存单	0	-100.00	主要系可转让大额存单到期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	159.28	11.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权投资	1.07	11.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39.87	-7.69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28.57	20.7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经营租赁资产等	43.56	-1.07	
在建工程	杭电化储能项目工程、饱和聚酯树脂生产线项目等	0.59	54.07	主要系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的使用权	1.18	-51.43	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1.84	-5.23	
商誉	收购其他公司形成的商誉	0.37	2.43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及各类改造支出	0.55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未来可以用来抵税的资产	18.29	41.42	主要系预提费用的所得税影响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千岛湖股权等	0.79	48.78	主要系当年新增待摊成本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69.30	54.94	—	32.45
应收票据	1.46	0.48	—	32.88
存货	187.41	26.66	—	14.23
长期股权投资	159.28	2.04	—	1.28
投资性房地产	28.57	9.49	—	33.22
固定资产	43.56	1.35	—	3.10
无形资产	1.84	0.14	—	7.61
合计	591.42	95.1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69.30	—	54.94	住房资金及维修基金及各类质押、保证金、冻结资金等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6.38 亿元和 69.2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3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5.72	32.00	67.72	97.80%
银行贷款	-	0.52	1.00	1.52	2.2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合计	-	36.24	33.00	69.2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2.00 亿元，企业债券

余额 1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79.22 亿元和 303.2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6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5.82	32.00	97.81	32.25%
银行贷款	-	188.13	15.58	203.71	67.1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1.75	-	1.75	0.58%
合计	-	255.69	47.58	303.2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0.00 亿元，且共有 2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87.33	178.56	4.91	
衍生金融负债	4.25	9.24	-54.05	主要系衍生金融负债工作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90.09	97.07	-7.20	
应付账款	29.32	21.32	37.49	主要系应付贸易采购款的增加
预收款项	0.61	0.64	-3.71	
合同负债	76.34	64.14	19.02	
应付职工薪酬	19.53	18.43	5.96	
应交税费	7.44	7.49	-0.75	
其他应付款	22.14	30.68	-27.84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1	4.11	311.28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大幅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67.00	35.65	87.95	主要系短期融资债券增加
长期借款	15.58	11.30	37.88	主要系抵押及担保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32.00	46.99	-31.91	主要系 22 杭实 01 划分为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0.66	1.11	-40.43	主要系租赁付款额的下降
长期应付款	65.52	67.61	-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3	0.03	0.00	
预计负债	9.44	1.84	412.39	主要系新增远期销售合同预计形成的合同减值
递延收益	2.78	3.48	-2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	3.80	9.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2	2.40	0.45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0.4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1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51.00%	贸易	538.61	100.36	2,760.76	25.07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5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43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1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4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943.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1
债券余额	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前期已完成项目出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参与置换杭实临芯科技创新（杭州）有限公司和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款，参与置换苏州复健星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芯富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出资款。 杭实临芯科技创新（杭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致力于围绕“光电智芯”产业，推进光电技术在超高清显示、机器视觉、智能驾驶三大领域应用，推进软硬件结合，挖掘先进半导体、集成电路及电子信息科技领军企业，打造以研发、设计、生产于一体的产业链和创新链。截至目前，杭实临芯科技创新（杭州）有限公司已投资鹏瞰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威视芯半导体（杭州）有限公司、浙江旺荣半导体有限公司、浙江翠展微电子有限公司等，运营情况正常。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通过“正泰安能+光伏星+小安到家”三大品牌持续打造第一生产力，开展“合作开发、经营性租赁、光伏贷”等全品类业务模式。根据用户需求，提供“太阳房”、“沐光庭”、“金屋顶”、“彩光屋”、“南北坡”五大场景解决方案。截至目前，运营情况正常。 苏州复健星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0年，主要投资具备技术创新性和快速成长潜力的处于初创期及扩展期、以生物医药为主的大健康领域项目。基金投资的项目公司在研产

	品管线合计33项，其他项目处于CMC和早研阶段，运营情况正常。 杭州芯富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0年，主要通过出资6亿元参与杭州富芯12英寸模拟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杭州富芯12英寸模拟集成电路芯片生产项目（一期），生产产能60万片/年，总投资180亿元，运营情况正常。 发行人所投项目主要为芯片等行业的先进技术、工艺、产品领域，系战略新兴产业，促进了杭州市相关产业的发展。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以上项目的投向主要为芯片等行业的先进技术、工艺、产品领域，系战略新兴产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涉及基金的部分已置换完毕。公司已完成基金出资，已通过设立基金投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321.SH
债券简称	23 杭实 K3
债券余额	12.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不涉及科创项目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不适用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交易所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home/search/>。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
盖章页）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30,453,531.98	15,502,452,078.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5,609,088.51	2,256,064,81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633,352,198.63	1,072,081,481.06
应收票据	145,811,710.22	97,693,273.04
应收账款	6,571,001,627.12	5,479,789,522.95
应收款项融资	326,037,712.44	331,309,453.85
预付款项	9,311,358,203.57	8,164,143,230.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72,361,927.00	6,266,231,466.02
其中：应收利息	257,763.89	-
应收股利	10,380,880.00	36,780,8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741,234,548.87	14,427,752,853.88
合同资产	227,538.72	747,356.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54,450,684.93
其他流动资产	3,373,900,037.72	4,754,583,033.75
流动资产合计	63,781,348,124.78	58,507,299,254.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28,190,670.43	14,230,076,582.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871,597.63	95,676,061.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7,492,532.83	4,319,906,066.86
投资性房地产	2,857,439,891.13	2,365,626,887.61
固定资产	4,356,230,761.13	4,403,461,317.45
在建工程	59,099,359.84	38,358,229.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8,209,136.35	243,367,843.72
无形资产	183,726,454.13	193,869,076.26
开发支出		
商誉	37,351,670.60	36,467,298.96
长期待摊费用	54,968,645.32	54,867,79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914,831.90	1,293,252,28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23,859.67	52,981,12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97,319,410.96	27,347,910,571.97
资产总计	93,378,667,535.74	85,855,209,82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32,791,594.48	17,855,712,689.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24,636,736.85	924,142,565.91
应付票据	9,008,666,619.02	9,707,449,378.45
应付账款	2,931,699,377.09	2,132,333,453.94
预收款项	61,383,287.56	63,750,974.89
合同负债	7,633,855,622.52	6,413,744,198.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52,804,051.14	1,842,919,545.84
应交税费	743,576,394.19	749,217,773.92
其他应付款	2,214,059,753.19	3,068,095,155.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171,163.26	130,693,790.9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514,287.71	411,034,582.49
其他流动负债	6,699,730,710.85	3,564,560,670.83
流动负债合计	52,093,718,434.60	46,732,960,989.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58,263,770.43	1,130,168,018.04
应付债券	3,199,624,276.03	4,699,079,431.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046,248.02	110,875,776.23
长期应付款	6,552,470,622.31	6,760,710,695.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45,906.48	3,045,906.48
预计负债	943,672,674.31	184,170,104.68
递延收益	277,852,288.18	348,265,17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4,856,348.01	379,800,271.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1,545,955.67	240,452,756.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57,378,089.44	13,856,568,137.42
负债合计	65,351,096,524.04	60,589,529,126.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045,880.63	164,535,660.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0,478,448.07	25,629,746.64
专项储备	2,979,011.39	1,821,053.26
盈余公积	2,043,244,750.21	1,812,811,334.80
一般风险准备	94,193.19	
未分配利润	13,759,621,115.44	12,033,571,77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74,463,398.93	20,038,369,574.97
少数股东权益	5,953,107,612.77	5,227,311,12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027,571,011.70	25,265,680,69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378,667,535.74	85,855,209,826.46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0,181,437.84	3,000,932,29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8,430,815.27	722,271,575.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768.73	192,364.57
其他应收款	533,928,557.15	600,453,436.08
其中：应收利息	123,077.78	181,833.34
应收股利	380,735,991.93	386,935,991.9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5,001,505.85	-
流动资产合计	5,957,753,084.84	4,323,849,674.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90,070,387.93	25,160,201,625.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9,951,347.67	697,093,688.13
投资性房地产	359,823,321.42	330,831,200.07
固定资产	8,889,078.50	9,557,715.42
在建工程	2,520,009.44	2,486,792.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81,754.24	5,906,693.46
无形资产	3,561,603.79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8,303.84	673,93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32,010.89	148,839,99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160,372.79	52,160,372.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84,858,190.51	26,407,752,023.12
资产总计	32,342,611,275.35	30,731,601,69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870,417,125.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716,441.10	51,863,192.76
预收款项	22,964,262.31	17,226,277.6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19,472.89	4,448,636.29
应交税费	11,168,435.40	26,767,013.00
其他应付款	487,446,062.69	519,185,189.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3,087,479.95	191,255,469.31
其他流动负债	2,001,254,352.78	800,129,514.68
流动负债合计	4,204,756,507.12	2,481,292,418.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80,972.22	152,000,000.00
应付债券	3,199,624,276.03	4,699,079,431.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90,967.08	1,892,884.92
长期应付款	4,320,930,254.53	4,520,857,146.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3,637,273.17	103,637,273.17
递延收益	120,304,792.54	135,827,98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621,553.91	124,814,05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993,941.44	192,019,388.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75,484,030.92	9,930,128,166.24
负债合计	12,380,240,538.04	12,411,420,58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1,883,078.85	509,676,68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678,291.77	-20,362,945.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7,052,450.02	1,996,619,034.61

未分配利润	11,192,756,916.67	9,834,248,33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62,370,737.31	18,320,181,11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342,611,275.35	30,731,601,697.58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4,179,536,523.58	264,748,969,738.41
其中：营业收入	284,179,536,523.58	264,748,969,738.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4,057,839,050.71	264,185,488,359.10
其中：营业成本	280,407,021,167.12	260,866,060,926.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3,480,907.84	260,515,921.87
销售费用	1,542,898,771.06	1,469,579,458.24
管理费用	825,133,932.58	807,314,822.15
研发费用	106,046,200.28	88,350,580.52
财务费用	903,258,071.83	693,666,649.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0,737,632.17	117,238,225.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33,746,012.94	1,632,475,965.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6,375,779.31	1,347,544,984.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3,867,622.62	380,440,435.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4,791,972.71	-651,429,843.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48,949.39	48,769,808.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7,529,937.97	3,438,520,954.76
加：营业外收入	93,167,608.14	350,131,261.55
减：营业外支出	64,751,431.74	70,791,159.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5,946,114.37	3,717,861,057.08
减：所得税费用	388,044,021.99	506,972,860.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902,092.38	3,210,888,196.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902,092.38	3,210,888,196.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1,969,104.55	2,577,791,200.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932,987.83	633,096,995.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7,902,092.38	3,210,888,196.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1,969,104.55	2,577,791,200.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5,932,987.83	633,096,995.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123,561.96	126,058,788.08
减：营业成本	33,217,701.28	43,030,711.89
税金及附加	15,220,914.69	12,982,154.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554,212.08	59,969,063.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7,585,856.71	111,843,533.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5,569,028.42	15,568,01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6,191,744.15	1,997,635,00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74,705,926.04	-131,650,751.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210,456.72	92,067,493.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4,267,691.8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2,361,068,810.93	1,871,853,083.11
加：营业外收入	6,149,329.26	99,879,482.14
减：营业外支出	6,450,088.09	6,382,836.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2,360,768,052.10	1,965,349,728.60
减：所得税费用	56,433,898.00	33,843,052.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2,304,334,154.10	1,931,506,675.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304,334,154.10	1,931,506,675.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4,334,154.10	1,931,506,675.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703,669,409.03	299,401,209,30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60,295.55	42,756,83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8,416,430.57	5,425,942,0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160,146,135.15	304,869,908,18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814,356,541.07	297,801,461,260.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8,516,409.73	1,372,236,16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1,184,438.89	1,410,450,978.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3,564,021.01	2,132,308,78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277,621,410.70	302,716,457,18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475,275.55	2,153,451,00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6,104,095.55	10,833,902,228.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1,279,450.70	776,091,59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82,450.11	272,333,019.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7,069,813.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2,395,355.61	1,787,243,59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0,031,165.16	13,669,570,44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9,900,207.32	517,642,118.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65,696,412.28	10,313,584,262.3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314,640.5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4,429,741.91	1,070,992,15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00,026,361.51	11,910,533,17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4,803.65	1,759,037,27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301,161.80	104,333,851.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50,000.00	104,333,851.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44,165,223.62	83,289,561,803.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0,885,457.17	11,517,280,88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71,351,842.59	94,911,176,535.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384,388,915.78	80,605,701,637.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2,943,023.27	2,332,950,604.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1,227.43	537,756,285.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4,371,564.70	14,237,892,55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41,703,503.75	97,176,544,79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648,338.84	-2,265,368,261.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42,977.99	52,429,771.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6,420,844.93	1,699,549,78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9,679,424.64	7,920,129,639.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6,100,269.57	9,619,679,424.64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5,394,078.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391,770.35	1,150,965,84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391,770.35	1,236,359,92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410.59	7,451,204.0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18,120.20	44,639,21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620,134.34	72,042,25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809,287.53	1,007,431,02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252,952.66	1,131,563,69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61,182.31	104,796,22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25,175,591.62	7,518,277,163.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6,971,442.80	913,970,83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34,641.90	10,888,739.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0,053,527.41	11,561,261,67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6,735,203.73	20,004,398,41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650,122.82	12,219,00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13,298,774.00	8,141,238,520.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0,000,000.00	11,24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6,948,896.82	19,395,457,52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786,306.91	608,940,88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89,204,119.11	11,790,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7,234,210.76	2,699,268,4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36,438,329.87	14,490,248,4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76,006,313.55	11,265,993,686.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155,545.94	861,245,343.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5,096,901.48	2,814,218,99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69,258,760.97	14,941,458,02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820,431.10	-451,209,537.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94	149.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8,104,827.44	262,527,728.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0,934,800.69	2,668,407,07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9,039,628.13	2,930,934,800.69

公司负责人：钮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鑫校

